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許嘉恩

電 話：02-77493440

電子郵件：ntnura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科技 字第 112102013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兩日營研習公文附件-內湖高中

主旨：檢送本校受教育部委託辦理「112年度中學生MIT AppInventor培訓二日營」報名資料，第二梯次報名於112年8月3日截止，請協助儘早轉知所屬國高中，請查照轉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為向下扎根培育科技人才，委託本校舉辦課程工作坊，增進國高中學生資訊科技應用、程式設計能力。
- 二、二日營共五個梯次：七月於高雄市，八月於新北市、臺北市，九月於新竹縣，十月於苗栗縣，參加課程免費，交通住宿自理，請擇一梯次報名。
- 三、第二梯次時間地點：112年8月10日、8月11日，於臺北市內湖高中，報名截止日為112年8月3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，正取40人、備取5人，錄取者必須二日全程參與，額滿即截止報名。
- 四、課程內容如附件一，附件二填寫完成後，經推薦教師親自簽名，轉為PDF檔案，再上傳至線上報名Google表單：
<https://forms.gle/K1Aju9DhXbwvg1DEA>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

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校長 吳正己

附件一

112 年度中學生 MIT App Inventor 培訓二日營課表

地點：台北市內湖高中 A 棟 4 樓資訊教室一

	8/10 第 1 天	8/11 第 2 天
0900-12:00	App Inventor2 基本元件及運算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MIT App Inventor 簡介與環境安裝● Android / iOS / 模擬器等執行方式介紹● 簡易人機介面介紹 - 各類基礎元件	網路資料庫應用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資料庫應用 - TinyDB 元件● 網路資料庫應用 #1 - Firebase 元件● 網路資料庫應用 #2 - Spreadsheet 元件
12:00-13:00	午餐	午餐
13:00-16:00	地圖應用與資料視覺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地圖應用 - map 元件● opendata (youbike 資料查詢) - web 元件● 資料視覺化應用 - chart 元件	機器學習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機器學習視覺辨識 - Personal Image Classifier 元件● 交談式 AI 結合 chatGPT - web 元件

App Inventor 二日培訓營報名表 暨中學科技領域老師推薦學生表格			
被推薦學生姓名		學生就讀學校	
112 學年度年級		學生聯絡電話	
學生 Gmail 信箱		學生性別	
學生緊急聯絡人		緊急聯絡人電話	
推薦老師姓名		推薦教師服務學校	
推薦教師電郵		推薦教師電話	
推薦參加課程的日期		推薦參加課程的地點	
推薦原因			
推薦人簽名			

備註：此檔案填寫完成之後，經過推薦教師親自簽名，轉為 PDF 檔案，再上傳至線上報名 Google 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K1Aju9DhXbwvg1DEA>)。線上報名需要附帶此檔，如果忘記附帶本檔案者，報名序位不論時間早晚將都被列到有附帶檔案的報名者後面，再依據報名時間做備取。